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hoenix Healthca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5)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重選董事；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9月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街6號富力摩根中心E825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至14頁內。

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該股東特別大會，務請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及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於2018年9月5日(星期三)九時三十分或之前(香港時間))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18年8月13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3
2.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4
3. 建議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5
4. 建議重選董事	6
5. 股東特別大會	6
6. 一般事項	6
7. 推薦建議	7
8. 責任聲明	7
9.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7
10. 其他事項	7
附錄 一 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詳情	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2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修訂及重列」	指	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更改公司名稱」	指	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Resources Phoenix Healthca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China Resources Med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9月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街6號富力摩根中心E825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至14頁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8年8月10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釋 義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及重列）
「重選董事」	指	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重選胡定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重選宋清先生為執行董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hoenix Healthca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5)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 (董事長)

鄺國光先生

趙金卿女士

李家聰先生

註冊地址：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非執行董事：

王彥先生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西城區

太平街6號E-825

郵編：100050

執行董事：

宋清先生 (副董事長)

成立兵先生 (行政總裁)

韓躍偉先生

任遠女士 (首席財務官)

付燕珺女士 (副總經理)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41樓

敬啟者：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重選董事；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7日內容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及重列的公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及重列及建議重選董事須待（其中包括）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供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及重列及建議重選董事的進一步詳情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

2.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如下文所載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Resources Phoenix Healthca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China Resources Med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其中文的雙重外文名稱由「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本公司英文名稱及中文的雙重外文名稱。

待上文所載條件達成後，更改公司名稱將自特別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生效。其後，該特別決議案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檔，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會(1)將本公司的新英文名稱及中文的雙重外文名稱記入其存置的公司登記冊內，以代替舊有本公司英文名稱及中文的雙重外文名稱；及(2)向本公司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其後，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要的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理由

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不僅會為本公司帶來全新的企業形象，亦會反映本集團的當前狀態及其未來發展的方針。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的新中英文名稱將為本公司帶來全新的、有利於本公司日後業務發展的企業形象，因此董事會認為該更改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現有證券持有人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

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所有已發行本公司證券的現有證書，將繼續為本公司有關證券所有權的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本公司新中英文名稱下同等數目的本公司證券。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證券的任何新證書將以本公司的新中英文名稱發行。本公司將不會就將現有本公司證券證書免費兌換為印有本公司新中英文名稱的新證書作出任何安排。

此外，本公司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英文股票簡稱及中文股票簡稱，惟須待聯交所確認後，方告作實。

3. 建議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有鑑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董事會亦建議修訂及重列，以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及重列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時同時生效。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新公司名稱記入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之公司登記冊及透過將所有對本公司名稱的提述替換為「China Resources Med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4. 建議重選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第87(1)及87(2)條，胡定旭先生及宋清先生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輪值告退。根據章程細則第86(3)條，獲董事會委任之胡定旭先生（於2018年8月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宋清先生（於2018年8月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將任職至股東特別大會為止。上述所有董事均合資格膺選連任，亦表示願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膺選連任。上述董事的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

5.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街6號富力摩根中心E825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以投票表決方式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及重列以及建議重選董事。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及重列中以及建議重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故概無股東須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至14頁內。隨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細閱通告並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即2018年9月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或之前（香港時間））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新英文股票簡稱及中文股票簡稱。

7.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及重列及建議重選董事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及重列的特別決議案以及批准建議重選董事的普通決議案。

8. 責任聲明

本通函（董事須共同及各別承擔全部責任）包括符合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之詳情。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通函亦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9.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將於2018年9月7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4日（星期二）至2018年9月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2018年9月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所有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本公司有關股票務須於2018年9月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10. 其他事項

就詮釋而言，本通函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成立兵
謹啟

2018年8月13日

以下為將退任董事之詳情，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膺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

胡定旭先生(63歲)是醫療業界的翹楚，具備豐富的醫療體系管理經驗。彼於2018年8月7日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長。胡先生於1999年加入香港醫院管理局，曾於2004年至2013年期間出任其主席。彼為在任時間最長的醫管局主席，任內帶領醫管局團隊管理香港所有公立醫院及公立診所、執行香港特區政府的公共醫療政策，更積極推動多項公私營醫療合作計劃。胡先生目前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中醫藥管理局首席顧問、中醫藥改革發展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彼曾任國務院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領導小組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及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公共政策專家諮詢委員會顧問。

胡先生擔任的其他重要公職包括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及十三屆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同時亦擔任香港特區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成員及土地供應專責小組成員，並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及委任為太平紳士。

胡先生於2000年至2017年期間出任香港總商會理事會理事，並在2010年至2012年期間出任其主席，目前仍為其諮議會委員。胡先生於1985年至2015年期間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的合夥人，於2000年至2005年期間擔任安永遠東區主席。彼目前是東京三菱UFJ銀行首席顧問、牛津大學中國獎學基金會主席、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及北京協和醫院榮譽教授，以及香港社會醫學學院榮譽院士。胡先生亦擔任多家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包括擔任電能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粵海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0)及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6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以及Sincere Watch (Hong Kong) Limited(股份代號：444)之執行董事職務。彼亦曾於2009年至2015年期間出任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8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1年至2014年期間擔任富達基金之董事。

胡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以及澳洲管理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榮譽主席。

於2013年12月24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之紀律委員會指出胡先生在保持獨立性「形象」方面未有遵守、維護或以其他方式促使其達至公會之要求，乃由於彼在代表安永擔任一間非上市公司之獨立財務顧問的同時，安永是該公司自截至1995年12月31日至199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核數師，而當時胡先生是安永之高級合夥人，故根據公司條例被視同為該公司之核數師，專業失當（「該事件」）。胡先生被責令支付罰款250,000港元，自2014年7月23日起計兩年內從名冊中除名，並連同其他與訟人支付公會費用2,000,000港元。

公會其後於2014年將該事件轉介到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協會，該協會於2017年裁定無需答辯。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胡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任何其他重要委任或專業資格。

胡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2018年8月7日起計為期三年，惟可由任何一方於屆滿前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須根據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胡先生有權獲取的薪酬方案包括董事袍金每年1,000,000港元，及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全權酌情釐定的酌情花紅（視乎董事會訂定的企業目標及目的、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供職時間、職責、聘用條件及本公司及個別董事的表現而定）。胡先生的酬金乃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經參考當前市況以及彼對本集團承擔的職務及職責後作出的推薦意見釐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胡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述披露之資料外，概無其他須予披露之資料，而胡先生亦無涉及任何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同時亦無其他有關胡先生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執行董事

宋清先生

宋清先生(53歲)持有中國合肥市安徽中醫學院中藥專業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4月獲中國人民解放軍總後勤部評為主管藥師。彼於2018年8月7日加入本集團並擔任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宋先生具備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並於醫療醫藥行業擁有深厚背景和逾三十年經驗。宋先生於2016年5月至2018年8月擔任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320)之董事，並於2017年6月至2018年8月擔任該公司總裁職務。宋先生為華潤三九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999)之董事。彼亦曾任深圳南方製藥廠質檢部檢驗藥師、生產部主管藥師、生產部部長、企業管理部部長及廠長助理，山西三九同達藥業有限公司(現為山西同達藥業有限公司)總經理及董事長。宋先生曾擔任三九企業集團總經理助理、技術中心主任、醫藥事業部部長等職。宋先生目前為華潤健康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同時兼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在華潤健康之健康板塊中承擔領導職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宋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任何其他重要委任或專業資格。

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18年8月7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須根據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宋先生並不於本公司收取固定薪金，惟彼有權獲取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全權酌情釐定的酌情花紅（視乎董事會訂定的企業目標及目的、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供職時間、職責、聘用條件及本公司及個別董事的表現而定）。宋先生的酬金乃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經參考當前市況以及彼對本集團承擔的職務及職責後作出的推薦意見釐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有關宋先生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hoenix Healthca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5)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9月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西城區太平街6號富力摩根中心E825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各項決議案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

待取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的必要批准（並以此為條件）後，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Resources Phoenix Healthca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China Resources Med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其中文的雙重外文名稱由「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自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生效。」

2. 「動議

待通過上述第1項決議案及新公司名稱經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記入公司登記冊後，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將所有對本公司名稱的提述替換為「China Resources Med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以反映更改本公司名稱；並批准及採納按提呈大會之形式之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現有之組織章程細則。」

3. 「動議

授權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及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供應商各自作出其認為就實行上述更改本公司名稱以及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立有關進一步文件及採取一切行動以及代表本公司進行任何必要註冊及／或存檔手續。」

普通決議案

4. 重選胡定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 重選宋清先生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華潤鳳凰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成立兵

北京，2018年8月13日

註冊辦事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41樓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在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規限下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有關委任須列明每位獲委任之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
2.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任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只有排名較先者（無論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之投票方被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則不被接納，就此，排名先後乃依照有關聯名持有人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所涉聯名持有股份之排名次序而定。
3. 隨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用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擬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將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其上印備之指示填妥並交回。
4. 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須以書面作出，並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授權之授權人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其公章，或由任何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之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6.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回論。
7. 為釐定股東出席將於2018年9月7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4日（星期二）至2018年9月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將於2018年9月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所有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本公司有關股票務須於2018年9月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定旭先生、鄺國光先生、趙金卿女士及李家聰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彥先生；執行董事宋清先生、成立兵先生、韓躍偉先生、任遠女士及付燕珺女士。